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3.8亿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事宜

1、申请原因：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于上述授信额度即将到期，鉴于公司未来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工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3.8亿元。

2、使用安排：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工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3.8亿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均可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合同期限不超过两年，具体融资日期及利率等条款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

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3、生效时间：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公司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向银行申请。

4、授权事项：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融资、非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该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工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3.8亿元。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